

新北市 110 學年度國中抽離式技藝班—珠寶金銀細工班實施計畫

新北教技字第 1100481489 號函

一、依據：108 年 12 月 25 日新北市政府第 1 屆技職教育諮詢會第 2 次會議紀錄決議。

二、目的：

(一) 培養學生生涯認知發展能力，藉由計職群金工實務學習，進行自我檢討、角色試探及職業探索，瞭解工作意義及培養對工作世界的正確態度。

(二) 適應學生個別差異、學習興趣與需要，鼓勵學生投入精品金工領域學習，以培養學生珠寶金銀細工專業知能，期與相關產業銜接。

三、主辦單位：新北市政府教育局

四、承辦單位：新北市立鶯歌工商

五、參加對象：110 學年度新北市公私立各國中九年級學生

六、遴輔審查：

(一) 由各國中學校遴輔，推薦有意願且對珠寶金工設計有興趣之學生報名參加，以曾參與珠寶金工職業試探育樂營或工作坊等相關活動者，優先推薦。

(二) 欲報名參加本班之同學，必須檢附經學生家長、導師及輔導老師均簽章之「國中生涯發展規劃書」影本（請加蓋與正本相符及承辦處室人員職名章）

(三) 凡欲報名參加本班之同學，需繳交 A4 設計作品 1 份供承辦單位審查，請以手繪、麥克筆或色鉛筆上色方式，於 A4 紙上設計一串以母親節為主題之珠寶項鍊，並敘明 50 字以內設計創作理念。請務必於作品背面註明就讀國中校名及學生姓名。

(四) 各國中端學校，請以學校為單位於 110 年 5 月 19 日(星期三)前，檢附報名學生之「國中生涯發展規劃書」影本、A4 設計作品、推薦報名總表(附件 1)及家長同意書(附件 2)等資料，依限（以郵戳為憑）寄達承辦學校審查，凡作品規格不符者一律不予受理、不得異議。

（新北市立鶯歌工商實習處收 地址：23942 鶯歌區中正三路 154 號）

(五) 承辦學校將彙整各校報名學生資料及作品，擇期召開審查委員會議審查及公布錄取學生名單。

七、錄取名額：24 人（承辦學校金工教室工作崗位人數限制）

八、錄取名單：

(一) 預計於 110 年 5 月 31 日(星期一)前公告於鶯歌工商學校網站首頁
(<http://www.ykvs.ntpc.edu.tw>)

(二) 承辦學校將函文通知錄取學生原就讀學校知悉。

九、課程安排：

(一) 國民中學技藝教育課程大綱，設計職群核心、延伸及彈性主題教學大綱。

(二) 珠寶金工設計與實習技能課程。

十、授課時間：

(一) 上、下學期每週三安排 6 節課，若逢國定假日或國中端學校段考週則以停課

為原則。

(二) 上學期 15 週、下學期 12 週為原則，詳細上課週次及日期另行通知。

(三) 上午 3 節課 (9-12 時)；午餐休息 1 小時 (12-13 時)；下午 3 節課 (13-16 時)。

十一、師資安排：鶯歌工商教師、科技大學教師或學有專精業師。

十二、上課教室：鶯歌工商教學大樓 4 樓金工教室。

十三、交通方式：

(一) 凡錄取修習參與本課程之學生，可自行安排交通工具前往鶯歌工商。

(二) 為服務遠距學生往返鶯歌工商，於週三技藝班上課日當天，安排免費接駁交通專車往返，乘車時間地點如下：

1. 板橋火車站：上午 7 時 30 分，於板橋火車站北 2 門站前路出口

2. 鶯歌火車站：上午 8 時 30 分，於鶯歌火車站建國路出口

3. 下午 4 時下課時，亦安排專車返回鶯歌火車站及板橋火車站。

十四、本班上課方式：於國中技藝班上課日，單獨將錄取本班之學生抽離原就讀國中班級，讓學生至指定地點上課；國中端應核准該生以公假方式，自行前往或搭乘接駁交通專車至承辦學校(鶯歌工商)上課教室。

十五、因承辦學校(鶯歌工商)金工教室實習工作崗位人數限制，凡報名參與本班之學生，倘若未獲錄取者或本班未達開班人數標準時，請國中各校務必輔導及安排該生選習其他技藝班為宜。

十六、本案倘若未達 12 人錄取開班人數標準，本(110)學年度將暫緩辦理。

十七、本案相關辦理經費，由新北市政府教育局專案補助。

十八、本案相關學校承辦人員，依據新北市政府所屬各級學校及幼兒園辦理教師敘獎處理原則、公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校長成績考核辦法及公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教師成績考核辦法，並參考附表第四條辦理各項教育實驗、教育專題研究、執行專案計畫，第二項執行專案計畫（含組織再造試辦方案）績效優良，主要策劃執行人員記功一次、餘協辦及督辦五人依功績程度嘉獎一次至二次，由承辦學校本權責辦理敘獎；校長部分由教育局辦理。

十九、本計畫經陳報新北市政府教育局核定後實施。

附件 1

新北市 110 學年度國中抽離式技藝班—珠寶金銀細工班
推薦報名總表

學校名稱：

序 編	班 級	座 號	性 別	姓 名	交通方式(勾選)	資料繳交(勾選)
1					☐ 自行前往 ☐ 搭乘接駁專車 ☐ 板橋火車站 ☐ 鶯歌火車站	☐ 生涯規劃書影本 ☐ A4 設計作品
2					☐ 自行前往 ☐ 搭乘接駁專車 ☐ 板橋火車站 ☐ 鶯歌火車站	☐ 生涯規劃書影本 ☐ A4 設計作品
3					☐ 自行前往 ☐ 搭乘接駁專車 ☐ 板橋火車站 ☐ 鶯歌火車站	☐ 生涯規劃書影本 ☐ A4 設計作品
4					☐ 自行前往 ☐ 搭乘接駁專車 ☐ 板橋火車站 ☐ 鶯歌火車站	☐ 生涯規劃書影本 ☐ A4 設計作品
5					☐ 自行前往 ☐ 搭乘接駁專車 ☐ 板橋火車站 ☐ 鶯歌火車站	☐ 生涯規劃書影本 ☐ A4 設計作品
6					☐ 自行前往 ☐ 搭乘接駁專車 ☐ 板橋火車站 ☐ 鶯歌火車站	☐ 生涯規劃書影本 ☐ A4 設計作品

承辦人：

單位主管：

校長：

承辦人電話：_____

備註：

- ✧ 上課交通方式：週三技藝班上課日當天，由學生自行前往鶯歌工商，或搭乘免費接駁交通專車，往返鶯歌工商與板橋火車站或鶯歌火車站。
- ✧ 國中生涯規劃書影本，必須經由家長、導師及輔導老師均核章後之影本，請加蓋與正本相符及承辦處室人員職名章。
- ✧ A4 設計作品規格，須符合遴輔審查規定，並請註明就讀國中校名及學生姓名。

附件 2

新北市 110 學年度國中抽離式技藝班－珠寶金銀細工班
家長同意書

本人同意敝子弟參加「**新北市 110 學年度國中抽離式技藝班－珠寶金銀細工班**」，週三技藝班上課日往返鶯歌工商之交通方式，已確實做好妥善規畫，提醒敝子弟注意交通安全，並恪遵承辦學校(鶯歌工商)及實習工場相關安全衛生之規定，若有違反規定，願意取消參加資格，絕無異議。

此致

新北市立鶯歌工商

就讀學校：_____、班級座號：_____

學生姓名：_____ (簽名)、手機：_____

家長姓名：_____ (簽名)、手機：_____

備註：

☆ 請勾選到鶯歌工商上課交通方式：

☐ 自行前往（往返）

☐ 需要搭乘免費接駁交通專車，乘車地點為：

☐ 07:30 板橋火車站－北 2 門站前路出口

☐ 08:30 鶯歌火車站－建國路出口